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紧密围绕公司经营发展战略，切实履行董事会的职责功能，保障公司合规经营、规范运作，推动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4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

（一）公司主要从事业务领域和发展方向

2024 年，公司将双主业战略改革升级为“双环战略”，以绿色生态环和数智产业环为核心，搭建以环保新能源循环资源利用园区和产业供应链数智化场景闭环服务平台为辐射轴的产业服务平台，多方位、多渠道、立体化地为国家经济的发展不断贡献力量，为企业的长久发展不断积蓄动能，实现高质量发展。

1、关于绿色生态环，公司立志精研固废处理技术，做创新的循环经济引领者。公司将以“服务实体经济·造福人居环境”为使命，以“大环保”的理念，除拓展夯实主业根基外，更将推进先进固废处理技术的研发和应用，围绕环保新能源新质生产力，推动固废处理行业的转型升级，为构建绿色、低碳、循环的经济发展模式提供有力支撑。利用好现有管理和运营基础，将大同富乔作为“黄埔军校”，实现“技术+管理”双层管控，并进一步输出技术、运营和资本，成为循环经济的引领者，为更多的城市提供高效的城乡固体废物综合解决方案，造福人居环境，实现绿色梦想。

2、关于数智产业环，公司立志深耕企业服务赛道，做领先的数智产业链服务商。公司秉持“诚信为基石、技术为先导、服务求精细”的经营宗旨，打造数智供应链产业服务平台，运用系统化的论述技术和管理的综合集成理论、方法和技术，通过平台化、集成化、智能化、国际化等系统能力，联动“四流”即商流、物流、

资金流、信息流，整合资源给予企业做价值产出服务，为实体企业产业链赋能，并不断丰富完善数智供应链解决方案，助力行业客户实施供应链重塑，持续打造数智供应链生态圈。

（二）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业务为环保新能源业务和供应链智慧产业链服务，具体经营业务情况如下：

1、环保新能源业务

公司以“服务实体经济·造福人居环境”为使命，以“大环保”的理念，通过智慧化科技、数字化管理和综合性运营等手段，致力推进城乡固体废物科学治理与综合利用，实现变废为宝、资源循环利用、保护环境，创新循环经济产业链模式，为更多的城市提供高效的城乡固体废物综合解决方案，造福人居环境，实现绿色梦想。

公司环保新能源业务，主要与全国各地地方政府合作开展循环经济示范产业园、静脉产业园区的投资、建设和运营，园区以垃圾发电等为龙头项目，带动污泥、建筑垃圾等固废可再生资源处理与利用，形成再生资源利用、发电、供热、环保减排、反哺农业为一体的环保新能源产业。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通过和地方政府签订长期特许经营协议，以 BOT（建设-运营-移交）模式处置生活垃圾、污泥等以及通过垃圾焚烧方式发电、供热，获取处理费和电费等收入。

2、供应链智慧产业链服务业务

公司秉承“诚信为本、技术引领、精益服务”的经营理念，坚持以技术创新引领行业发展，不断强化自身业务运作能力，致力打造集商流、物流、资金流、信息流为一体的综合供应链服务平台，为客户提供非核心业务的供应链外包服务。公司基于大数据产业链服务平台，综合赋能供应链体系，围绕农业产业链、资源型产业链、城市综合服务产业链、消费品产业链等四大数字化服务平台为基础，打造可复制的数智化产业赋能生态圈闭环链路，让不同产业链供应链在公司产业供应链数智化场景闭环服务平台内上下贯通、紧密联合，真正实现社会不同产业链供应链的集中增值，在共赢发展中实现企业价值。

公司供应链智慧产业链服务业务，分为综合物流服务、贸易执行服务等形式。综合物流服务，主要包括国际物流服务、仓储配送服务以及进出口通关服务等。

贸易执行服务，是指在国内、国际贸易中，预先匹配上下游客户需求，同时与上下游客户签订业务合同，然后集合商流、物流、信息流和资金流为客户全方位提供高效、安全、低成本的供应链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为 IT 电子、快消品、资源能源等细分行业提供通关物流、仓储配送、采购执行、销售执行等的一体化综合供应链服务。

（三）公司主要经营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3,913.58 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32.76%，营业成本 16,470.40 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41.33%，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同比减少主要是子公司大同富乔根据项目建设进度，按照“PPP 项目”会计准则确认建造服务收入和成本同比减少所致；综合毛利率为 31.12%，较去年同期综合毛利率提升了 10.06%，主要是大同富乔二期项目（采用炉排炉工艺）完工运营、生产流程系统性优化以及技术升级改造后提升运营效率、降低营业成本，以及供应链业务收入同比增加等因素综合影响所致。管理费用 3,735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13.37%，主要是人工费用以及办公场所租赁费等支出增加所致。财务费用 3,131.89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16.99%，主要是银行借款利息支出较去年同期增加以及利息收入减少综合影响所致。所得税费用 1,742.88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247.09%，主要是子公司前期计提的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于报告期内转回导致递延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营业外收入 3,210.04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978.93%，主要是公司前期重整为子公司预留偿债资源涉及的担保事项，于本期内部分债权的诉讼时效届满，公司冲回前期计提的预计负债并确认营业外收入 1,938.20 万元，以及子公司的担保债权于报告期内获得受偿并确认营业外收入 1,122.67 万元所致。综上，公司 2024 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850.48 万元。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

报告期内，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3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完成了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选举产生了第七届董事会。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 2 名为独立董事。公司董事会在董事长的召集和主持下开展各项工作。

（二）董事会召开及决议情况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遵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召集召开，全年共召开了 5 次董事会会议，就公司定期报告、内部控制、提供担保和关联交易等各项重大事项履行内部审议决策程序。具体情况如下：

1、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 2024 年度公司融资额度的预案》、《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关于与新网银行开展业务合作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以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以及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制度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处置重整计划已提存剩余偿债股票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以及《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2、2024 年 5 月 29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关于开展业务合作暨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2024 年 8 月 3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4、2024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5、2024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4 年度，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了 1 次年度股东大会和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对有关提案进行审议，并严格执行落实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确保各项决策的有效实施。具体情况如下：

1、2024 年 5 月 23 日召开了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公司融资额度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关于与新网银行开展业务合作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以及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制度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处置重整计划已提存剩余偿债股票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2、2024 年 6 月 17 日召开了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业务合作暨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四）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审计委员会的主任委员（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董事会任期一致。

报告期内，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勤勉尽责、忠实履职，以科学、严谨、客观的工作态度，积极运用自身专业知识、经验和技能，为公司健康发展建言献策，

参与重大事项审议决策，督导公司诚信经营、规范运作，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按时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和专门委员会等会议，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讨论与决策，为公司经营管理、规范化运作等方面提出建设性意见和建议，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2024 年度，独立董事对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及相关事项均投了同意票，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将在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六）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情况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七）信息披露工作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公司涉及的重大事项和相关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2024 年全年披露公告暨相关文件 81 份，涵盖定期报告、换届选举、对外担保、关联交易、项目建设进展等事项领域，确保广大投资者能够及时掌握公司的经营动态、财务状况、重大事项及进展等情况，切实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等合法权益。

（八）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2024 年，公司注重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在充分规范信息披露的基础上，积极通过“互动易”平台、投资者热线、公司邮箱、投资者调研、业绩说明会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互动，及时回应投资者对公司经营、治理和发展策略等方面的关切，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为投资者研判企业价值和参与公司治理提供便利，致力建设公开透明的企业形象。

三、2025 年董事会工作规划

2025 年，公司董事会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充分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不断提升自身战略视野与决策能力，确保公司规范高效运作。同时，将结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不断健全内部控制管理体系，持续完善各项管理制度和规章，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公司董事会将秉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切实履行董事会职责，进一步完善公司战略布局，领导公司全体同仁扎实开展生产经营，加强风险管理，推动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致力创造良好业绩回报广大投资者。

公司董事会将密切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积极通过多种渠道和方式加强与广大投资者的沟通与交流，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信任，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